

原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原市监发〔2024〕106号

原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安全生产（特种设备）隐患排查整治方案

一、目标任务

通过全面、深入开展特种设备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及时发现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确保特种设备安全运行，有效防范和遏制特种设备事故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二、排查整治范围

涵盖辖区内所有在用的特种设备，包括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等。

三、排查整治内容

1. 使用单位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1) 是否设置安全管理机构或配备专（兼）职安全管理人员。

(2) 是否建立并有效执行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制度、岗位安全责任制、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等。

(3) 是否按规定办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定期检验等手续。

2. 设备安全状况方面

(1) 特种设备及其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是否在有效期内且运行正常，有无损坏、失灵等情况。

(2) 设备本体是否存在腐蚀、变形、开裂等影响安全运行的缺陷。

(3) 压力管道是否存在跑、冒、滴、漏现象，有无违规占压等情况。

3. 作业人员情况

(1)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是否持有效证件上岗操作，证件是否在有效期内、作业项目是否相符。

(2) 作业人员是否熟悉操作规程、应急处置措施等。

四、实施步骤

1. 动员部署阶段（2024年12月12日—20日）

制定详细的排查整治方案，组织召开动员会议，明确各部门职责、任务分工及工作要求，广泛宣传发动，营造良好的整治氛围。

2. 自查自纠阶段（2024年12月20日—31日）

督促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按照排查整治内容开展全面自

查自纠，对发现的问题建立台账，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整改责任人及整改期限，并及时进行整改。使用单位将自查自纠情况按时上报至市场局。

3. 全面排查阶段（2025年1月1日—1月31日）

市场局组织执法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分组对辖区内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进行拉网式排查，通过查阅资料、现场查看等方式，对特种设备进行逐台检查，详细记录检查情况，对发现的隐患问题下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责令限期整改。

4. 集中整治阶段（2025年2月1日—2月28日）

对排查出的隐患问题进行梳理分类，对于能立即整改的，督促使用单位当场整改到位；对于一时难以整改的，要跟踪落实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确保整改期间特种设备安全运行；对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力的使用单位，依法依规严肃查处。

5. 总结验收阶段（2025年3月1日—3月底）

对整个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进行全面总结分析，评估整治效果，总结经验教训，查找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建立长效监管机制。同时，将工作总结上报上级部门。

五、工作要求

1. 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各部门要充分认识特种设备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重要

性和紧迫性，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工作扎实有效开展。

2. 严格执法，严肃问责

在排查整治过程中，要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开展执法检查，对违法违规行为绝不姑息迁就。对因工作不力导致发生特种设备事故的，要依法依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3. 密切配合，形成合力

要加强与相关部门、街道社区等的协作配合，建立健全信息共享、联合执法等工作机制，形成监管合力，共同推进特种设备隐患排查整治工作顺利进行。

4. 广泛宣传，营造氛围

通过多种渠道广泛宣传特种设备安全知识和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重要意义，提高使用单位和社会公众的安全意识，鼓励群众积极参与监督，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原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12月25日